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22066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2

承辦人: 林三維 電話:(02)29559019 傳真: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:anderwboy@gmail.com

受文者: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:新北教中字第110186637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(11022349605_110D2408831-01.TIF、11022349605_110D2408832-01.

pdf)

主旨:轉知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歷史學科中心辦理110學年度 「社會領域-歷史科探究與實作課程設計」系列工作坊, 請貴校鼓勵歷史科教師踴躍報名參加,本局同意參加教師 核予公假出席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嘉義女中110年9月29日嘉女教字第1100006618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原函及實施計畫如附件。

正本: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

副本: 图 144 / 2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